

德政办〔2021〕42号

## 德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德化县服务 “六稳”“六保”进一步做好“放管服” 改革有关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将《德化县服务“六稳”“六保”进一步做好“放管服”改革有关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德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 德化县服务“六稳”“六保”进一步做好 “放管服”改革有关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决策部署，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切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服务“六稳”“六保”进一步做好“放管服”改革有关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21〕10号）、《福建省服务“六稳”“六保”进一步做好“放管服”改革有关工作实施方案》（闽政办〔2021〕39号）等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提出以下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系统集成，围绕“六稳”“六保”，力行简政之道，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促进要素资源高效配置，切实维护公平竞争，建设一流营商环境，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德化篇章。

## 二、进一步推动优化就业环境

（一）推动降低就业门槛。根据国家统一部署，压减准入类

职业资格数量，降低或取消准入类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限制；监督备案的乡村兽医在乡镇从事动物诊疗服务活动，不得在城区从业，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查处并向社会公开；规范小微电商准入，“便民劳务活动”“零星小额交易活动”标准按国家要求执行。（县人社局、住建局、工信商务局、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及各乡镇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支持提升职业技能。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根据上级有关文件要求，将以工代训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1 年底，简化申请材料。加强对家政、养老等行业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全面提升就业能力。完善企校双师带徒、工学交替培养等模式，积极探索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并按规定给予培训补贴。优化民办职业培训机构设立审批流程，全面推行设立审批告知承诺制。（县人社局、工信商务局、民政局、财政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支持和规范新就业形态发展。建立促进创业带动、多渠道灵活就业机制，推进技能培训行动，加大网络直播等新业态新职业新技能培训；培育退役军人创业孵化基地，提升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水平。积极培育一批有资金积累、技术专长、市场信息、经营头脑和创业激情的返乡农民工、大中专毕业生、科技人员及乡土人才，引导创办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重点发展特色种植（养殖）业、加工流通业、休闲旅游业等，吸纳更多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到 2025 年全县培育

300 名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积极推荐优秀农业项目参加创意大赛。引导城镇灵活就业人员、被征地农民和其他有条件的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加大力度推动小微企业、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和部分符合条件的特殊群体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推动达到法定劳动年龄的灵活就业人员可凭居住证办理医保登记。（县发改局、教育局、人社局、农业农村局、退役军人局、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德化分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加强就业创业财税金融支持。充分发挥创业支持资金作用，为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政策提供资金保障。对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企业，以及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从事个体经营的，落实税额减免政策。持续推动金融机构加大创业就业贷款投放，简化申请审批资料和流程。（县财政局、人社局、税务局、金融办、人行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进一步推动减轻市场主体负担

（一）优化惠企财税政策。完善直达惠企资金使用管理，确保资金快速、精准直达企业。精简退税流程，实现无纸化退税。按照上级部署，完善非税收入收缴系统，搭建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第三方支付等多种线上支付渠道。落实扩大税收优惠政策资料备案改备查范围，落实好全省实行财产和行为税 10 税合并申报政策。（县财政局、税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完善信用惠企机制。开展信用服务机构违法失信行为专项治理，鼓励信用服务机构开展信用承诺；跟进医社保等相关

信用信息汇聚至省政务数据汇聚共享平台；按照省、市部署，推进驻德银行机构使用的融资服务平台与全国“信易贷”平台共建共享公共信用信息；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在做好数据安全管理的基礎上，将公共涉企数据与机构内部金融数据有机结合，促进银行业金融机构与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联合建模，改进业务审批技术和风险管理模型，为小微企业准确“画像”；落实中小微企业“信易贷”免责机制，探索非信贷类“替代数据”在征信领域的应用，鼓励开发符合我县产业特点和小微企业特性的征信产品和服务，推动征信产品在金融领域应用。（县发改局、人社局、市场监管局、金融办、人行、市医保局德化分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建立健全合规经营制度。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行业收费。依法查处民生领域市场垄断和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违法行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和消费者合法权益。深入开展“蓝天”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对知识产权领域服务机构监管。（县发改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加强中介服务管理。落实行政审批必要条件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动态调整机制，清单之外政府部门不得对企业群众办事指定特定资质中介机构提供中介服务。加强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收费监管，重点规范行政机关将其自身应承担的中介服务费用转嫁给企业等行为和不按规定明码标价等价格违法行为，推动中介机构公开服务条件、流程、时限。（县审改办、行政服务中心、

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 规范改进认证服务。加强对认证机构的监管，督促认证机构及时上传、公布认证信息，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机构信誉。

(县市场监管局牵头，县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 优化涉企审批服务。进一步落实“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减费用”要求，提升审批效率，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完善审批改备案事项的办理标准；按照上级“证照分离”改革工作部署，2021年底前实现“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对所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分类改革，将更多事项取消审批、改为备案或实行告知承诺；推进商标注册便利化改革；整治恶意商标注册申请，遏制不以保护创新为目的的专利申请行为。(县审改办、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四、进一步推动扩大有效投资

(一) 持续提高投资审批效率。探索创新投资管理服务方式，简化、整合投资项目报建手续，推进实施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优化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重大投资项目审批流程。落实“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要求办理规划用地许可。按照上级部署，做好投资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与省政务数据汇聚共享平台、省政务服务总线的互联互通和数据共享，解决企业重复填报、部门重复核验的问题。(县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行政服务中心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配合省、市进一步完善工程

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功能，将工程项目审批涉及的行政许可、备案、评估评审、中介服务、市政公用服务等全部纳入审批管理系统，实现全流程在线审批。推行市政公用报装申请“一站式”集中服务、主动服务，将市政公用报装服务提前到工程建设规划许可阶段办理，实行与主体工程的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及竣工验收。进一步简化或清理工程项目审批前置事项和特殊环节，及时公布保留事项清单，规范明确办理流程、申请材料和办理时限。进一步梳理公布工程项目审批涉及的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健全完善中介服务管理制度。对社会投资的小型简易低风险新建、改扩建项目，推行“清单制+告知承诺制”审批，其中工程投资额在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或者建筑面积在500平方米以下（含500平方米）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无需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县住建局、行政服务中心牵头，县发改局、自然资源局、城管局、林业局、泉州市德化生态环境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五、进一步推动激发消费潜力

（一）清除消费隐性壁垒。聚焦关系民生和营商环境的重点领域，协助上级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不正当行为，打破行业垄断和地方保护。有序取消行政性限制消费购买的规定，释放消费潜力。按照国家要求，全面取消二手车迁入限制政策，放宽二手车经营条件；规范开展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工作，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进入回收拆解市场，依法查处非法

拆解行为。（县发改局、公安局、工信商务局、市场监管局、泉州市德化生态环境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六、进一步推动稳外贸稳外资

（一）持续提升外资管理和服务水平。全面贯彻落实《外商投资法》，落实好国家 2021 年版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实施非负面清单即准入的制度，确保外资企业平等享受各项支持政策。（县发改局、工信商务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促进通关便利化，简化办理企业注册登记备案手续，加快验收进口生产设备和原材料，优化出口前监管，简化核销手续；对重点企业实施“一企一策”“一业一策”精准监管服务，推动压缩整体通关时间，提高通关效率，降低进出口企业通关成本；推广原产地证书智能审核，提供“邮寄”和自助打印等原产地证便捷出证服务，帮助企业享受原产地政策红利，促进企业提升国际竞争力。持续优化跨境电商发展环境，不断扩大跨境电商主体规模，加强跨境电商人才培育，推动外贸转型升级，力争 2021 年新增阿里巴巴“出口通”企业、亚马逊平台企业 50 家以上。（县工信商务局、泉州海关驻安溪办事处德化监管科等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七、进一步推动优化民生服务

（一）创新养老和医疗服务供给。放宽养老服务市场准入，取消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实行备案制；深化养老机构公建民营改革，吸引社会力量参与，优化配置闲置床位资源，拓宽服务对象，

推动转型升级；加强综合监管，坚持公建民营养老机构社会公益属性，规范机构行为。落实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服务机构扶持政策。取消对诊所执业的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制管理，加强对我县从业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事中、事后监管，加强社会监督，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依法及时处理投诉举报。加强对开展互联网诊疗服务活动开具的电子处方管理，2022 年底前规范电子处方审核、调配，确保信息可追溯。（县民政局、卫健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提高社会救助精准性。健全完善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充分发挥“一键报贫”在线申报平台作用，定期组织乡村干部走访排查、行业部门专项筛查，确保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得到帮扶。持续开展民政、残联、医保、教育、住建、人社、乡村振兴、应急管理等部门数据比对工作，提高社会救助对象认定的精准度，通过大数据分析动态发现困难群众，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救助。改造社会救助综合服务平台，双向打通核对平台与社会救助综合服务平台，健全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县民政局、人社局、农业农村局、工信商务局、残联、市医保局德化分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深入推进政务服务优化。2021 年前推动落实涉及我省的 129 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跨省通办；加强基层便民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提升基层服务能级；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和群众需求，持续推进“一件事”集成套餐服务；持续优化提升全省政

务服务事项“五级十五同”标准，提升全程网办、一趟不用跑、即办件比例和审查要点精确度；推动便民服务事项全面规范入驻省网上办事大厅。（县审改办、行政服务中心、司法局、市场监管局、工信商务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推进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整合优化。依托闽政通“泉服务”入口，搭建我县便民惠企掌上服务平台，实现更多审批服务事项掌上办；推动县级各部门已建的政务服务 APP 和（微信/支付宝）政务服务小程序等入驻闽政通“泉服务”。（县工信商务局〈数字办〉、发改局、行政服务中心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八、进一步创新和完善市场监管

（一）加强取消和下放事项监管。规范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下放（委托）程序，落实合法性审查和承接能力评估。对取消和下放的行政许可事项逐项制定事中事后监管措施，明确监管层级、监管部门、监管方式，完善监管规则 and 标准；根据上级部署，结合我县实际，梳理编制我县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领域的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明确监管部门的监管执法职责和责任分工。推动建立相互协作、齐抓共管的高效监管机制，对涉及多部门的监管执法事项，进一步明确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县委编办，县发改局、市场监管局、司法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提升事中事后监管效能。进一步推动落实“互联网+监管”，提升各部门“互联网+监管”系统应用水平。完善全县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机制，强化经营异常名录管理、严重违法

失信名单管理。加强重点工业品、消费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工作，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或整治。研究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包容审慎监管机制。（县审改办、工信商务局、市场监管局、司法局等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严格规范行政执法。开展行政裁量基准的清理调整，依法依规建立柔性执法清单管理制度，对轻微违法行为，慎用少用行政强制措施，防止一关了之、以罚代管。（县司法局牵头，县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 九、保障措施

（一）完善企业和群众评价机制。持续完善落实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机制，及时公开评价结果，强化差评整改，形成评价、反馈、整改有机衔接的工作闭环，做到群众参与、社会评判、市场认可。

（二）加强组织实施。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及时研究解决“放管服”改革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切实做到放出活力、管出公平、服出效率。要结合本地实际情况，逐项抓好任务落实，确保取得实效。

附件：德化县服务“六稳”“六保”进一步做好“放管服”改革工作任务分工表

附件

## 德化县服务“六稳”“六保”进一步做好 “放管服”改革工作任务分工表

序号	工作内容	县级牵头单位	完成时限
<b>一</b>	<b>进一步推动优化就业环境</b>		
1	根据国家统一部署，压减准入类职业资格数量，降低或取消准入类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限制。	县人社局	按照省市部署推进
2	一是监督备案的乡村兽医在乡镇从事动物诊疗服务活动，不得在城区从业。二是做好乡村兽医的培训，加强专业技术、生物安全、动物防疫法律法规等方面的宣传教育，不断提高其业务水平、法治意识。三是畅通乡村兽医管理投诉举报渠道，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查处并向社会公开。	县农业农村局	按照省市部署推进
3	开展家政服务从业人员技能培训，提升家政服务从业人员职业技能水平。	县工信商务局、人社局、妇联、计生协会	2021年底前
4	优化民办职业培训机构设立审批流程，全面推行设立审批告知承诺制。	县人社局	按照省市部署推进
5	积极培育一批扎根乡村、创办乡产、带动乡亲的创业就业主体，到2025年全县培育300名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	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底前
6	引导城镇灵活就业人员、被征地农民和其他有条件的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县人社局	按照省市部署推进
7	推动达到法定劳动年龄的灵活就业人员可凭居住证办理医保登记。	市医保局德化分局	2021年底前
<b>二</b>	<b>进一步推动减轻市场主体负担</b>		
1	扩大税收优惠政策资料备案改备查范围，2022年底前除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退（返）、加计抵减以及自然人税收外的其他税收优惠备案全部改为资料留存备查。	县税务局	2022年底前
2	制定《德化县关于涉及审批服务中介机构管理专项行动工作的实施方案》，分调查摸底、应进必进、规范合同、削减服务、平台管理、服务惩戒、收账管理等七项内容全面梳理在全县范围内从事涉及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的中介服务机构；按照“应进则进”原则进驻“网上中介超市”，实现项目服务全流程监管，按期做好中介评价工作，提升中介服务质量。	县发改局（审改办）、行政服务中心	2021年底前

序号	工作内容	县级牵头单位	完成时限
3	开展信用服务机构违法失信行为专项治理。	县市场监管局、 发改局	2021 年底前
4	深入开展“蓝天”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对知识产权领域服务机构监管。	县市场监管局	2021 年底前
5	加强对认证机构的监管，督促认证机构及时上传、公布认证信息，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机构信誉。	县市场监管局	2021 年底前
6	推动各行业主管部门完善审批改备案事项的办理标准。	县审改办	按照省市部署 推进
7	实现“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对所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分类改革，将更多事项取消审批、改为备案或实行告知承诺。	县审改办、市场 监管局	2021 年底前
8	衔接国家、省、市设定的企业年检、年报事项，推动年检改年报，年报事项“多报合一、信息共享”。	县市场监管局	按照省市部署 推进
<b>三</b>	<b>进一步推动扩大有效投资</b>		
1	落实“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要求办理规划用地许可。	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底前
2	制定政策对社会投资小型工业类项目及小型工程建设项目、可将工程建设许可和施工许可阶段合并的项目、由政府计划安排的需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小型市政公用工程项目等 4 类项目实施“清单制+告知承诺制”。	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底前
3	出台公布第一批《德化县<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豁免项目清单》涉及 3 大类 11 个项目豁免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并根据“放管服”改革及国家相关政策要求对该豁免清单进行动态更新维护。	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底前
4	将工程项目审批涉及的行政许可、备案、评估评审、中介服务、市政公用服务等全部纳入审批管理系统，实现全流程在线审批。	县行政服务中心	2021 年底前
5	推行市政公用报装申请“一站式”集中服务、主动服务，将市政公用报装服务提前到工程建设规划许可阶段办理，实行与主体工程的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及竣工验收。	县城管局	2021 年底前
6	进一步简化或清理工程项目审批前置事项和特殊环节，及时公布保留清单，规范明确办理流程、申请材料和办理时限。	县行政服务中心	2021 年底前
7	进一步梳理公布工程项目审批涉及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健全完善中介服务管理制度。	县行政服务中心	2021 年底前

序号	工作内容	县级牵头单位	完成时限
8	对社会投资的小型简易低风险新建、改扩建项目，推行“清单制+告知承诺制”审批，其中工程投资额在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或者建筑面积在500平方米以下（含500平方米）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无需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	县住建局、行政服务中心	2021年底前
<b>四</b>	<b>进一步推动激发消费潜力</b>		
1	按照国家要求，全面取消二手车迁入限制政策，放宽二手车经营条件。	县工信商务局、公安局	按照省市部署推进
2	规范开展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工作，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进入回收拆解市场，依法查处非法拆解行为。	县工信商务局，泉州市德化生态环境局	按照省市部署推进
<b>五</b>	<b>进一步推动稳外贸稳外资</b>		
1	贯彻落实国家2021年版外资准入负面清单，确保外资企业平等享受各项支持政策。	县发改局、工信商务局	2021年底前
2	召开“放管服”调研座谈会、规范申报宣讲会、RCEP关税减让和原产地规则视频培训会，帮助企业享受原产地政策红利，促进企业提升国际竞争力。	县工信商务局、泉州海关驻安溪办事处德化监管科	2021年底前
3	新增阿里巴巴“出口通”企业、亚马逊平台企业50家以上。	县工信商务局	2021年底前
<b>六</b>	<b>进一步推动优化民生服务</b>		
1	取消对诊所执业的许可准入管理，改为备案制管理。	县卫健局	2021年底前
2	深入推进医养结合，2021年全县公立医疗机构开设医养结合床位数比2020年翻一番。	县卫健局	2021年底前
3	放宽养老服务市场准入，取消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实行备案制；深化养老机构公建民营改革，吸引社会力量参与，优化配置闲置床位资源，拓宽服务对象，推动转型升级；加强综合监管，坚持公建民营养老机构社会公益属性，规范机构行为。	县民政局	2021年底前
4	健全完善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继续做好防返贫控新贫“一事一议”临时救助工作，充分发挥“一键报贫”在线申报平台作用，定期组织乡村干部走访排查、行业部门专项筛查，确保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得到帮扶。持续开展民政、残联、医保、教育、住建、人社、乡村振兴、应急管理等部门数据比对工作，提高社会救助对象认定的精准度，通过大数据分析动态发现困难群众，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救助。推广运用社会救助综合服务平台，双向打通核对平台与社会救助综合服务平台，健全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县民政局	2021年底前

序号	工作内容	县级牵头单位	完成时限
5	推动各级各部门完善并公布实行告知承诺制事项清单和证明事项保留清单。	县司法局	2021 年底前
6	推进高频政务服务事项跨省通办、“厦漳泉”异地通办，为异地办事群众提供精准服务。	县审改办、行政服务中心、司法局	2021 年底前
7	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和群众需求，持续推进“一件事”集成套餐服务。	县审改办、行政服务中心、工信商务局（数字办）	2021 年底前
8	依托闽政通“泉服务”入口，完成我县便民惠企掌上服务平台搭建。	县工信商务局（数字办）	2021 年底前
9	深化“就近办、自助办”改革，打造 15 分钟便民服务圈。	县行政服务中心	2021 年底前
10	扩大电子证照应用范围，把电子证照应用延伸到乡镇。	县行政服务中心	2021 年底前
七	<b>进一步创新和完善市场监管</b>		
1	深化落实“互联网+监管”，建立健全管理制度，推动各行业监管部门依托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开展应用。	县审改办、市场监管局、司法局、数字办	2021 年底前
2	根据上级部署，结合我县实际，梳理编制我县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领域的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明确监管部门的监管执法职责和责任分工。	县委编办，县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	2021 年底前
3	推动各部门制定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事项清单。	县司法局	2021 年底前
八	<b>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各项任务完成</b>		
1	分解目标任务，明确工作责任，细化进度安排，将相关工作进展情况报送县审改办。	县级各牵头单位	2021 年和 2022 年年底分别报送
2	加强督导检查，适时开展专项工作进展情况检查，对存在问题整改情况组织开展“回头看”。	县审改办	根据工作需要实施开展
3	做好“放管服”改革工作年度总结和结果评估，巩固改革成效。	县发改局	按年度进行



---

县直有关单位：县委编办，县发改局、教育局、工信商务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水利局、卫健局、退役军人局、市场监管局、城市管理局、行政服务中心、金融办，税务局、泉州市医保局德化分局、泉州市德化生态环境局、泉州海关驻安溪办事处德化监管科、人行，残联、妇联、计生协会。

---

德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3日印发

---